

# 建邺区河西南区域发展研究

## 委托协议书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南京市建邺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上海前滩新兴产业研究院

2025年2月

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相关规定，甲乙双方经充分磋商，就甲方委托乙方开展《建邺区河西南区域发展研究》课题有关事宜，签订本合同，并由合作双方共同恪守。

## 一、研究内容

世界之变、时代之变、历史之变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——有时风雨如晦、有时云山雾罩、有时柳暗花明、有时阳光灿烂，各种新趋势、新挑战已加速扑面而来。不进则退，慢进亦是退。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和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，成为发展的主基调。

江苏省聚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，南京市委明确要当好“主承载区”。建邺区作为南京资源要素最为集聚、场景较为丰富的中心城区，锚定“两建成一首发”目标，即更高水平建成现代化国际性城市中心、基本建成重要金融中心核心集聚区、抢占新领域新赛道的首发区，全面提升创新能力和辐射带动作用，激发社会活力。

为持续提升建邺区对外的影响力，亟需寻找发展新动能。河西南作为建邺区打造科创主阵地的战略新高地，要坚持高举高打（政治逻辑）、先行先试（政策逻辑）、实事实做（技术逻辑）、求质求效（市场逻辑），因地制宜培育新质生产力、优化产业生态、提升生产要素的可贸易性，推动重点区域和重点领域的耦合创新，实现各类场景和功能的交互、流变、涌现、跃迁，打造建邺区的竞争力新极点。

## 二、成果形式

《建邺区河西南区域发展研究》报告，提供纸质文本及电子文档。

## 三、履行期限

本项课题于 2025 年 2 月中旬正式启动，2025 年 3 月底前全部完成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第一阶段：前期研究阶段（至 2025 年 2 月下旬）：开展基础资料的搜集整理工作。同时与相关职能部门、重点企业等进行深度调研、座谈，形成研究的初步思路。

第二阶段：中期成果阶段（至 2025 年 3 月上旬）：开展专家研讨会，深化写作，形成研究初稿，并与委托方进行交流。

第三阶段：最终成果阶段（至 2025 年 3 月底）：根据委托方主要领导意见，补充调研，形成课题研究的最终成果。

## 四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

### （一）甲方权利义务

1. 按协议要求及时足额支付研究所需费用；
2. 监督检查合同执行情况，提出对研究成果的修改意见；
3. 提供开展研究所需要的数据资料，及保障课题组在开展调研时的必要支持。

### （二）乙方的权利义务

1. 按照约定期限和质量要求完成研究任务；



2. 有权要求甲方配合提供为开展研究所需要的相关资料。
3.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转让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。

## 五、权利归属

该合作协议下的研究成果版权归双方共同所有，保密期限伍年。除法律规定外，未经甲方书面授权，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合作的内容。

## 六、合同价款（含税）

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玖拾玖万伍仟元整（¥995000）。

双方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之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%，共计人民币肆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（¥497500）；

乙方提交初稿后的 7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再向乙方支付剩余 30% 合同款，共计人民币贰拾玖万捌仟伍佰元整（¥298500）；

乙方提交终稿并通过专家评审后的 7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再向乙方支付剩余 20% 合同款，共计人民币壹拾玖万玖仟元整（¥199000）。

## 七、违约责任

双方应按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协议义务，任一方违约，应承担违约责任，造成对方损失的，应依法赔偿。

## 八、争议处理

发生争议时，甲乙双方应本着相互尊重的原则予以协商解决。如双方无法妥善解决，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 九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时生效，便对双方都具有约束力。甲乙双方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
## 十、其它事项

(一) 双方通过本合同项下记载联系方式之任何一种，就本合同有关事项向对方发送相关通知等，均视为有效送达与告知对方，无论对方是否实际查阅。上述邮寄送达地址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。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，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，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；否则，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。


(二) 本合同未约定事宜，双方可以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条款冲突的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委托方执贰份，受托方执贰份。(以下无正文)

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南京市建邺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（盖章）

通讯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69 号

电话：025-87778882

负责人签字： 

日期：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上海前滩新兴产业研究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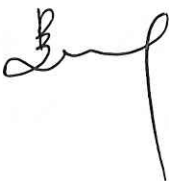
通讯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 255 号 A 栋 2104 室

电话：8621-64959500 传真：8621-64959508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上海漕河泾支行

账户名：上海前滩新兴产业研究院

账号：31001613402050019221

负责人签字： 

日期：